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00)

公告

主要交易

終止股份買賣協議及擬收購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29.9%權益之交易

兹提述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4月23日的公告、日期為2012年6月8日的股東通函以及日期為2012年6月29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股東通函載有關於本公司擬收購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29.9%權益的進一步資料以及本公司於2012年6月29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並通過該收購項目的詳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4月23日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由於本公司未能於2012年9月30日(股份買賣協議規定先決條件獲滿足之最後限期)或之前完成就收購項目所需的中國境內及境外相關政府部門的審批程序,股份買賣協議各方於2012年9月28日同意終止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交易,即收購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29.9%權益之交易,該終止自2012年9月28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劉強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劉才明先生及劉祥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石春貴先生,呂友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及朱德淼先生。